

愛琴海岸第四屆業主委員會 第六次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四日(星期五)
時間：晚上八時
地點：愛琴會影視娛樂室
主席：黃禮明先生

出席：潘志輝先生 (住宅代表) 吳貴芳小姐 (愛琴海岸服務處)
蔡文鳳小姐 (住宅代表) 吳偉基先生 (愛琴海岸服務處)
張慧蘭小姐 (住宅代表) 楊阿平先生 (愛琴海岸服務處)
劉建東先生 (愛琴海岸服務處)
楊智斌先生 (愛琴海岸服務處)

未能出席：胡美芳小姐 (住宅代表)
田永豪先生 (住宅代表)
敖卓緻先生 (住宅代表)

列席：未有列席業戶出席

記錄：楊智斌先生

會議內容：

(一) 通過是次會議議程

經各委員討論後，由委員潘先生動議，委員張小姐和議，由各委員投票一致通過是次會議議程。

(二) 列席業主發言時段(20分鐘)

未有列席業戶出席會議。

(三) 通過業主委員會第五次會議記錄

經各委員討論後，由委員潘先生動議，委員蔡小姐和議，經各委員投票一致通過業主委員會第五次會議記錄。

(四) 跟進業主委員會第五次會議記錄

4.1 更換大廈閉路電視鏡頭

有業戶在上次會議表示，從單位內收看升降機內閉路電視畫面時，有兩格畫面與另一新換鏡頭的畫面比較下，顯得不夠清晰。另第二座大門入口的閉路電視在光線猛烈的情況下，畫面質素欠佳。服務處吳小姐表示，已按照要求更換升降機內其餘兩個鏡頭。如日後發現嚴重老化的鏡頭，將會在合乎經濟的原則下作出更換。另關於受陽光影響的閉路電視畫面，服務處已聯絡承辦商測試不同類型的鏡頭，稍後將進行有關改善工程。

4.2 員工操守

有業戶在上次會議表示，駐守某座大堂當值的保安員，經常遇上住戶長時間逗留保安崗位與其閒聊。為免影響保安，有關同事應予以婉拒。服務處已向大堂保安職員作出訓示，除要提供優質顧客服務外，亦須於任何時間保持警覺性，鞏固大堂崗位的保安職能。

4.3 升降機按鍵問題

有業戶在上次會議表示，第二座其中一台升降機內部份按鍵靈敏度不足。服務處已安排升降機保養商跟進並完成維修，並致電回覆該名業戶。

4.4 跟進樓層走廊狗隻氣味

有業戶在上次會議報稱，其單位樓層瀰漫著一陣難以接受的狗隻氣味，希望各委員能抽空到該樓層以第三者身份親自感受並給予意見。經服務處勸喻有關飼主及作出跟進後，情況已有明顯改善。本處亦已安排委員到該樓層視察，該業戶亦表示情況可以接受，服務處會繼續定期監察情況。

4.5 停車場斜路防滑工程

服務處吳小姐表示，本處早前發現部份斜路上的防滑物料剝落，故已要求有關承辦商跟進，預計防滑修補工程會安排在十一月中旬進行。

4.6 各座大堂金箔天花維修安排

服務處吳小姐匯報，現時在金箔天花的招標工作內容中，要求承辦商提供 4 至 6 吋的大塊金箔進行維修工程，以配合現時金箔天花的金箔尺寸。本處將會繼續尋找承辦商並跟進招標工作。

4.7 屋苑外圍加設狗糞收集箱

服務處吳小姐匯報，已聯絡食環署建議在本苑外圍加設狗糞收集箱，以改善衛生情況。食環署已應本處要求，在本苑外圍行人路(即掃管笏路及管青路旁)加設共 4 個狗糞收集箱。

4.8 有線一台轉換頻道

服務處吳小姐匯報，有線一台已在 8 月 21 日起轉頻道，此轉變只會影響原已申請有線收費台的住戶，並不會對屋苑公共天線接收頻道造成影響。

(五) 議決事項

5.1 通過平台加設長者健體設施事宜及選址

主席黃先生表示，業委會於本年6月11日向住戶發出問卷，問卷調查結果反映大部份住戶均贊成於平台增設長者健體設施，另較多住戶認為應增設關節健身架和太極圈。而大多數住戶認為應由業委會自行決定通過撥款。經各委員商討後，由委員潘先生動議，委員張小姐和議，各委員一致通過在平台加設兩項長者健體設施，分別為關節健身架和太極圈。

在選址方面，各委員就其中兩個選址位置，即第8座兒童遊樂場及羅馬廣場外牆側花槽作出討論。主席黃先生表示，擔心如果設施安裝於第8座兒童遊樂場，會影響兒童使用遊樂場設施，或會引致兒童受傷，甚至引起長者與小童爭用設施的情況。而根據服務處的觀察及調查，較多長者於清晨時份會集中在羅馬廣場散步及晨運，故認為設施應設置在羅馬廣場會比較適合。另委員蔡小姐表示，由於第8座遊樂場原屬兒童活動範圍，如果縮窄其面積，或會引起家長們的反對；如將設施安裝在羅馬廣場，整體屋苑規劃會較為歸一。委員張小姐表示，設施如設置在兒童遊樂場，將會增加小童發生意外的風險；而在羅馬廣場圍牆旁的花槽較為寬闊，需移植的樹木數量亦較少，故認為設施應增設於該花槽位置。委員潘先生則表示，業委會在選址方面，應根據問卷調查的結果而決定(調查結果較多住戶贊成在第8座兒童遊樂場加設長者設施)；由於早上較少住戶使用第8座兒童遊樂場，加上長者及小童的活動時間有所不同，故認為雙方爭用設施的發生機會微，故認為第8座兒童遊樂場為適當選址。

經各委員商討後，委員潘先生動議選擇第8座兒童遊樂場，但由於沒有委員和議，故無須投票。另由委員張小姐動議，委員蔡小姐和議，經各委員投票後，1名反對，3名贊成，通過在羅馬廣場圍牆旁花槽加設兩項長者健體設施。另服務處吳小姐補充，如在屋苑內增設康樂設施，必須向地政署申請入則，服務處會就是項工程及申請入則進行招標工作。

(2 通過會所餐廳加裝水錶費用由屋苑設備基金支付

服務處吳小姐匯報，當題述工程得到水務署的審批通過後，將會交由「錢坤工程」跟進，加裝水錶費用為港幣\$42,350，並建議運用設備基金支付有關費用。由委員蔡小姐動議，委員潘先生和議，各委員一致通過運用設備基金支付有關費用。

(六) 商討事項

6.1 商討 2011 年度管理費收支預算

服務處吳小姐匯報，2011年屋苑每月收支財政預算案，住宅賬目預算2011年全年將有盈餘港幣\$517,884元，而直至2010年年底估計累積盈餘將有港幣\$15,249,767元；停車場賬目預算2011年全年將有盈餘港幣\$685,992元，而直至2010年年底估計累積盈餘則約有港幣\$5,024,677元。經各委員商討後，由於屋苑入伙至今已超過七年，日常維修保養費用亦無可避免地日漸增多，故2011年全年預計盈餘比去年少，若如往年安排管理費半個月回饋，2011年預計盈餘數額並未能全數可以支付，甚至需要用多年累積盈餘補貼，故建議來年住宅及停車場管理費維持不變，並不作回饋。另委員潘先生表示，應把將會展開的能源效益項目如安裝3M隔熱遮光貼工程所節省的電費納入預算之中，服務處吳小姐表示會將有關預算案電費項目再計算，並將修改版的收支財政預算案張貼於各座大堂十四天，供住戶參閱及收集意見後，於下次會議再正式通過。

6.2 商討及跟進業委會茶聚所收集的意見

服務處吳先生匯報，當日共有13戶住戶參與業委會茶聚，並發表多項意見。現節錄需要商議之項目如下:-

住宅方面	跟進行動
建議增設家居小維修及檢查服務，由工程部職員負責(可以另設收費)	工程部職員的主要職責是維修及保養屋苑公用地方及設施，在他們工作情況及時間許可下，亦會為住戶解決小型家居維修問題，但如遇上較複雜的維修或需更換零件，建議住戶自行聯絡專業維修工檢查及維修
建議在B1升降機大堂加設桌子	經委員商討後，建議住戶如有需要，可自備手推車，故暫不考慮有關建議
反映第5座B2防煙門手柄較鬆	已完成維修
平台方面	跟進行動
建議將垃圾站側閘門開放並加設智能卡拍卡系統，方便住戶出入	有委員表示該位置時有垃圾車及其他大型車輛駛經，基於住戶安全的考慮，暫擱置其建議
建議在近1、2座主要出入閘口及商場升降機至商場門口中段行人路加裝雨篷	經委員商討後，由於申請入則費用高，屋苑日後亦需承擔維修保養費用，故暫擱置其建議
建議提醒駕車人士在屋苑邨路須慢駛	屋苑內現設有多個路拱，協助減低車速，亦有多個「慢駛」、「小心行人」等的指示牌，提醒駕駛人士注意安全

建議禁止住戶在屋苑內踏單車	已在升降機大堂放置告示，提醒單車人士注意車速
建議更改第3、5座前後門煙灰缸(垃圾箱上)的擺放位置	已把垃圾箱放置在較適當的位置
建議在樓層間平台通道加設長椅	委員表示現各通道現時已擺放兩張木長椅，故擱置建議
建議在屋苑出入口外加設的士站	經服務處與各委員研究後，該建議將加重行政負擔，加上屋苑附近已設有的士站，故暫擱置之
會所方面	
建議會所登記訪客人數並徵收訪客費，並建議向使用沖身間的住戶收費	經商議後，認為會加重行政的負擔，現時訪客使用人數並不多，故暫不考慮有關建議。
建議舉行較便宜且較多名額的旅行團	會所將繼續與旅行社商討及舉辦較便宜及多元化的旅行團
建議增加指示以提醒住戶不要同時索取多份報紙閱讀	會所將加強宣傳及提醒有關住戶
建議增加籃球時段	經統計後，由於羽毛球場使用率高，而且目前星期三、六已設為籃球時段，故擱置建議
建議增設桌球室	經研究後，會所並沒有足夠空間加設，故擱置建議
建議把沖身間浴簾的底部改為透明	現時的浴簾如有損耗，將會按照住戶的建議而逐步更換
反映男更衣室蒸氣房門有時候關不上	已完成維修
反映有住戶在男更衣室以廁紙抹乾腳部，十分浪費，及有男士穿內褲進入暖水按摩池	會所將加強監察及提醒有關住戶
反映沖身間的沐浴液機容易損壞	已選用較耐用的沐浴液機
建議提示住戶勿在會所接近關門的時候才開始使用設施，以免浪費能源	經視察後，有關住戶會在會所關門前離開，會所職員亦會繼續監察
提議禁止傭工使用會所設施	會所如發現有傭工使用會所設施時，將會聯絡其所屬單位的業主，由該業主決定是否容許該傭工於工作時間內在會所逗留
建議燒烤場使用無煙燒烤碳	各委員經了解後，無煙燒烤碳較為昂貴，且不適用於現時的煤氣燒烤爐，故暫不考慮有關建議
反映燒烤場在去年高峰期時有較多螞蟻及有蚊患，建議加強滅蟲工作	已加強滅蟲工作
反映電腦無線上網穩定度不足，會所職員應更主動跟進	經系統保養商檢查後，現時無線上網系統屬正常
反映會所餐廳冷氣太凍，提議調高溫度	室溫會作適當調較
讚成健身室繼續擺放電視機	經檢查後，現時每部跑步機的電視機已運作正常
反映兒童洗手間門太重	工程部職員已調較門鼓，情況已有改善
建議教育住戶/傭工在會所/公眾地方勿把腳部放上座椅，以免影響衛生	會所會加強宣傳及提醒有關住戶
建議瑜珈班上課時間改晚一點	會所已向瑜珈班導師反映，並考慮其建議
建議加設較便宜的兒童游泳票	有委員擔心如再降低票價，將會對游泳池收入構成壓力，建議住戶可以選擇現時價錢較便宜的月票計劃
清潔方面	跟進行動
反映清潔工態度問題，建議清潔部主管加密突擊檢查	已要求清潔承辦商改善顧客服務質素，服務處以及清潔部主管亦會定時監察清潔員工的表現
反映在運送垃圾後，升降機內有臭味	已向清潔承辦商反映，確保運送垃圾時，垃圾筒蓋須蓋好
建議清潔工於使用完一整支清新劑後才更換新的，以免浪費	已向清潔承辦商反映，充分使用資源
建議加強2、3座平台通道的清潔，尤其在長椅下的地台及牆角位	現已安排清潔部每星期均會重點清洗樓層之間的平台通道
保安方面	跟進行動
建議提示住戶必須使用智能卡出入	於茶聚前，已向住戶發出通告並張貼海報在各開口當眼處以宣傳

	此訊息，同時訓示各屋苑管理員加強訪客登記程序，鞏固保安
反映第 6、8 座閉路電視有閃動情況，升降機畫面亦較模糊及有雪花	已安排承辦商跟進，並完成維修
加強訪客登記程序，主動替有需要的住戶開關門	已訓示各屋苑管理員必須嚴格執行訪客登記程序，鞏固保安質素
寵物	跟進行動
經常發現狗隻於平台便溺，飼主只用少許清水清理，希望飼主保持衛生，並建議飼主為其狗隻繫上狗繩及戴上口罩，加強宣傳，令飼主能多使用寵物公園溜狗	服務處加強監察及巡邏之外，服務處已發出通告及飼養寵物守則予各飼主，重申提醒飼主妥善飼養寵物的重要性
最近新聞報導廣東地區在狗隻身上發現蜱蟲，建議加強宣傳防疫	已在寵物公園通告版上張貼海報宣傳
反映晚上經過樓層走廊時經常聽到狗隻吠叫，走廊亦有狗味(但仍可接受)	經職員定期視察後，未有發現有關異味
反映寵物公園偶有積水，亦欠缺涼風	已安排在公園修葺部份過長的樹枝，改善通風
關於寵物公園，建議不要種樹，以地台瓦舖蓋草地，並在寵物公園加設長椅	會在該公園加設木長椅，及以百歲磚覆蓋現時的泥地，改善積水問題，藉此希望飼主多在寵物公園聚集
有住戶建議業委會修改寵物守則，禁止飼主於樓層間平台通道溜狗，建議加強平台巡邏以勸喻違例飼主。另一名住戶則希望繼續容許飼主與狗隻逗留樓層通道上，因在通道休息較為涼快；反映現時飼主已盡量自律及減少對其它住戶的影響，包括減少聚集時的聲浪，飼主亦不會太夜聚集，亦不會逗留太久	曾與部份飼主了解，他們稱由於天氣較為炎熱，故他們希望可在通道上作短暫停留，並會盡量自律及減低聚集時的聲浪，以減少對其他住戶的影響

6.3 檢討屋苑按金及盈餘存款方法

服務處楊先生表示，管理費按金及盈餘的儲存方法，是以港幣作定期存款，以穩健方法賺取較高利息。該盈餘分成 3 筆款項，現以現金形式存放於利率較高的渣打銀行。有住戶在上一次會議中查詢以人民幣現金存款及購買人民幣債券的可行性，經向部份銀行了解後，由港幣兌換人民幣受制於外匯管制，即每日只能有限度地購入人民幣，加上涉及買賣差價和外匯風險，故需要慎重考慮。服務處將就有關建議之可行性搜集相關資料再作研究。

6.4 商討下年度聘用法律顧問服務安排

服務處吳小姐表示，由於在日常管理工作上，常需要諮詢法律意見或要求律師協助發出警告信等，每次均需千多元至數千元不等。故需要聘用法律顧問服務，以節省有關開支。由於 2010 年度法律顧問服務合約將於本年 12 月 31 日屆滿，故建議向三間律師樓進行報價，分別為禰氏律師行、張葉司徒陳律師事務所及高露雲律師行。經商討後，各委員同意有關名單。服務處會進行報價程序後再作商討。

(5) 商討停車場抹車區輪候洗車問題

服務處吳小姐匯報，有住戶稱停車場地庫一樓抹車區的繁忙時段，例如星期六、日下午，輪候抹車的時間過長，要求重新開放 2 個抹車位。主席黃先生曾聯絡該住戶了解情況，解釋因避免抹車人士不慎把洗車水噴灑到在附近停泊的車輛上，才封閉部份位置。主席黃先生建議在繁忙時段推行預訂方法，由保安控制中心登記車主資料及預訂抹車時間。服務處劉先生表示，為配合上述建議，可考慮於保安控制室加裝水掣操控裝置，以控制抹車區的清水供應，但由於工程稍為複雜，故籌備及安裝需時。經商討後，各委員均同意上述建議。

(七) 主席工作匯報

7.1 主席黃先生匯報，有關掃管笏至虎地水管(海水沖廁)鋪設工程，主席黃先生、服務處職員、李桂芳議員及青山公路沿線受影響的屋苑居民代表在本苑的會所舉行會議，由負責工程的水務署、保華建築職員在場講解工程概要及臨時交通管制措施。該署及承辦商稱將會增加工程透明度，並會透過李桂芳議員分發相關臨時交通管制措施的資料予業委會/居民團體，讓各委員表達意見。

7.2 主席黃先生匯報，關於能源效益資助計劃之隔熱遮光貼項目，已致函回覆機電處，表示業委會已知悉屋苑會負責三年的定期維修保養，以提供預防性及故障維修。

7.3 主席黃先生匯報，「其士基建」來函服務處表示將會在青山公路掃管笏段進行喉管鋪設工程，並提供臨時交通安排措施。服務處已回函表示該公司在工程進行前須充份諮詢居民之意見，是次工程應待本苑前方的巴士站位置工程完竣後才可安排施工，以免做成交通混亂。

7.4 主席黃先生匯報，早前接獲住戶的反映關於上述議程 6.5 停車場抹車區輪候問題，與服務處商討可行之建議(可參閱上述 6.5 項內容)。

(八) 處理居民書面意見/投訴工作匯報

- 8.1 有一住戶透過書面建議本苑開發環保管理，減少碳排放；另多種植開花植物，加強園藝景觀；並希望在每逢節日前能提早佈置，增加節日氣氛。服務處吳先生表示，本苑早前於會所上蓋已安裝太陽能充電板，現正逐步更換節能燈具；而住戶建議的電動汽車充電站方面，中華電力表示政府將會在本年十月檢討充電站試行計劃。如計劃試驗結果理想，中電將會全面向各屋苑推廣此計劃，屆時本苑可向其申請在停車場加設充電站。在園藝方面，服務處將會繼續種植開花植物於平台位置。而在節日前夕，服務處亦會儘量提早佈置裝飾。
- 8.2 有一住戶以書面向服務處建議對逾期完工的裝修單位業主發出警告信，及逼令其停止發出噪音；另建議把星期六早上九時至下午一時納入本苑現行的裝修噪音管制時段之內。服務處吳小姐表示，當服務處收到業主單位裝修的申請時，均會向裝修單位索取大約其動用機器裝修日期及時段，希望提前發出通知會附近單位住戶，好讓他們有心理準備及作個別安排。當服務處收到對有關裝修單位發出噪音之投訴，將盡力在住戶之間作出協調，惟在合法及在未有違反屋苑規定的裝修時段下，服務處的權限也只能對裝修單位作出勸喻，並不能強制制止裝修工作。此外本苑現行裝修許可期間為星期一至五由早上 9 時至下午 6 時；星期六由早上 9 時至下午 1 時；假日全日限制，其餘時間均不可發出裝修噪音。有委員表示本苑現行的裝修噪音管制，已比政府所規定的有所收緊，故不建議進一步收緊有關管制。經商討後，各委員均同意現行的措施維持不變。
- 8.3 有一住戶透過書面表示早前其單位內牆水喉被下層單位的裝修工人不慎鑽穿，並透過服務處與該單位的業主及裝修承辦商商議維修問題，該住戶認為服務處在跟進過程中效率過慢，未能提供更有效的跟進行動，並要求提供跟進紀錄。服務處吳先生表示，已提交有關紀錄予住戶。根據法律顧問的意見，服務處已發信向下層單位的業主解釋維修的責任，並會把有關紀錄存放於兩個單位的檔案內，增加日後樓宇交易時的透明度，儘量保障雙方利益。
- 8.4 有一住戶建議將清倒樓層垃圾的時間改為夜間。查業委會在早年前曾發出問卷諮詢住戶，較多住戶認為在日間清倒垃圾較為適當，如改為夜間，屋苑需要負擔較大的清潔費用支出。有委員表示，如要避免家居垃圾積存過夜，需要安排較晚時間(約十時後)才進行清倒，但同時亦會萌生噪音問題。經商討後，各委員均認為應維持現況。
- 8.5 有一住戶建議會所音樂室的租用時段由目前一小時改為半小時一節。會所楊先生表示，此建議能讓住戶在租用音樂室時有較彈性的選擇。服務處將會搜集更多相關參考資料，並讓各委員在下一一次會議中議決。

(九) 管理公司工作匯報

9.1 屋苑管理工作

9.1.1 2010 年 8 月至 2010 年 9 月中旬之特別事件匯報

服務處吳小姐闡釋有關特別事件報告內容，共列出 24 項事故，包括住戶身體不適、警方到訪、警鐘誤鳴等。在八月下旬，有 3 名小童在會所玩玩具車時撞向室內運動場出入口玻璃門，引致其中一邊門塌下。事件中並無人受傷，而該門因已損毀，現待承辦商更換，而工程部於該日亦即時檢查其他玻璃門的狀況，屬正常。

9.1.2 匯報翻新室內運動場木地板進度

服務處吳小姐匯報，承上一次會議提及到全方位打磨室內運動場木地板及或更換部份滲水發黑的木地板工程一事，經與工程部商議後，會安排先處理滲水問題，再行商議更換地板工程。

9.1.3 匯報翻新升降機門及加裝負離子淨化機安排

服務處吳小姐匯報，現時升降機保養商「富士達」共提供港幣\$300,000 回贈，經上次會議各委員商討後，提議選取 3 個翻新及改善項目，分別為 26 部升降機加裝負離子空氣淨化機，以 3M 裝飾貼膜翻新 17 對升降機內門及 11 對外門，以及新造及更換 10 對升降機地下大堂外門，總工程費用為港幣\$335,140，比保養商的回贈數目多出港幣\$35,140 元。服務處吳小姐已向保養商商討豁免多出之費用，「富士達」表示同意額外豁免港幣\$20,140 元，餘額\$15,000 元由屋苑承擔。各委員均表示接受有關安排。有關展開工作由服務處聯絡承辦商安排。

9.1.4 匯報建築物能源效益資助計劃工作進度

服務處劉先生匯報，承辦商「智能產品」經已在 7 月中旬展開工程，包括平台燈柱改用 40W 無極燈膽(共 144 套)，於天台、大堂金頂、停車場通道及電錶房/泵房內，T8 改用 T5 光管(共 648 套)；平台假天花筒燈改用 40W 慳電膽(共 289 套)；電錶房/泵房長亮光管換半暗 LED 10W 光管(共 328 套)；住宅大堂及穿梭升降機大堂插腳管改電子管(共 595 套)；燒烤場燈柱改用 40W 無極燈膽(共 18 套)；另外，承辦商「萬德家居」已完成安裝照明節能器(共 28 個)。上述工程已獲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資助一半費用，並預計將於 10 月內完成。

9.1.5 匯報會所兒童遊戲室更換安全地墊進度

服務處吳小姐匯報，承辦商「亮志」已完成有關工程，會所兒童遊戲室亦已重新開放。

- 9.1.6 匯報屋苑按金及盈餘定期存款安排及銀行定期存款利率
服務處吳小姐匯報，現時屋苑將一半的按金及盈餘共分成3筆款項，每筆約港幣一仟萬作一年定期存款；三筆款項均以現金形式存放於利率較高的渣打銀行。亦在9月24日向6間本地銀行收集定期存款的利率，最高者為渣打銀行，一年定期存款利率為0.70%，六個月定期利率為0.35%，三個月定期利率為0.25%。
- 9.1.7 匯報泳池保養及救生員服務合約投標進度
服務處吳小姐匯報，有關泳池保養及救生員服務招標工作正進行招標程序，並於下次會議再作議決。
- 9.1.8 匯報清潔合約投標進度
服務處吳小姐匯報，有關清潔合約招標工作正進行招標程序，並於下次會議再作議決。
- 9.1.9 匯報聘用2010年度賬目審核核數師投標進度
服務處吳小姐匯報，有關聘用2010年度賬目審核核數師招標工作正進行招標程序，並於下次會議再作議決。
- 9.1.10 匯報屋苑廢物回收情況
服務處吳先生匯報，金屬、廢紙及舊衣物的回收量較去年同期明顯上升。
- 9.1.11 匯報屋苑電力開支情況
服務處吳先生匯報，樓層公用地方及會所的電力開支較去年同期有輕微下降。而停車場的電力開支因天氣炎熱則有上升。
- 9.1.12 匯報會所餐廳收支情況
會所楊先生匯報，2009年度8月會所餐廳共錄得約港幣\$9,700元虧損，而本年度的虧損有輕微下降，虧損約為港幣\$9,600元。
- 9.1.13 匯報每月屋苑收支情況
服務處吳小姐匯報，七月份屋苑住宅收入約為港幣\$2,381,101元，支出約為港幣\$2,328,247元，盈餘約為港幣\$52,853元。而同月屋苑停車場收入約為港幣\$289,322元，支出約為港幣\$286,614元，盈餘約為港幣\$2,708元。

9.2 屋苑活動

會所楊先生匯報十月份會所舉行之活動如下：

9.2.1 恐怖嘩鬼大本營

舉行日期為2010年10月30日(星期六)，屆時將於會所晚上舉行萬聖節派對，為住戶提供鬼屋、攤位遊戲、畫鬼臉等有趣活動。

9.2.2 佛山美食五星之旅

擬定舉行日期為2010年11月13及14日(星期六、日)，屆時將暢遊佛山，行程包括遊覽逢簡古村、品嚐美味私房菜等，費用為成人每位\$828元，小童每位\$628元。

(十) 其他事宜

- 10.1 無線收費電視向本苑申請擺放宣傳攤位，經各委員同意後，由服務處聯絡該公司安排。租場收費為每日港幣\$1,500元。
- 10.2 有委員表示，曾發現有一名飼主在平台溜狗時，隨處讓其狗隻便溺後，沒有妥善善後。服務處吳小姐回覆會根據委員所提供的資料追查及加以勸喻該飼主，以改善情況。

(十一) 下次開會日期

經各委員商討後，擬訂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十二日(星期五)，晚上8時正於會所影視娛樂室舉行。

會議於晚上十時五十五分結束



黃禮明

主席 黃禮明

如各住戶對會議記錄中之項目有任何意見，敬請致電2949 5111與服務處聯絡。

註：是次會議通過事項擇要：

1. 通過平台加設兩項長者健體設施(分別為關節健身架及太極圈)以及選址為羅馬廣場圍牆旁花槽。
2. 通過會所餐廳加裝水錶費用由屋苑設備基金支付，總開支為HK\$42,350。

另可登入 www.kaishing.hk 瀏覽此會議紀錄，如有任何查詢可致電29495111與服務處聯絡。